

2022 政府部門體育競技大會
Festival Desportivo dos Serviços Públicos de 2022
游 泳 賽 章 程

1. 比賽日期及時間：2022 年 6 月 12 日（10:00 - 13:00）
2. 比賽地點：奧林匹克體育中心 - 游泳館（25 米池）
3. 報名日期：由即日起至 5 月 13 日止
4. 報名方式：

方式	途徑	日期
網上報名	<p style="text-align:center">https://apply.sport.gov.mo/SportsforGovDepts</p> 	即日起至 5 月 13 日中午 12 時

*所有報名表一經提交，不得更改。

5. 參賽資格：

- 5.1) 配合防疫需要，所有參賽者須於競技大會的首個項目比賽日（5 月 21 日）前 14 天或之前完成接種兩劑新型冠狀病毒疫苗，倘第二劑疫苗的接種日期距離 5 月 21 日已超過 7 個月，則需要於 5 月 21 日前完成接種第三劑新型冠狀病毒疫苗方可參賽。此外，參賽者須於所參加首個項目的首場賽事當日出示一次性 7 天內有效新型冠狀病毒核酸檢測陰性證明，上述有關檢測均須自行安排進行；
- 5.2) 主辦單位將密切留意疫情發展，適時調整防疫措施，所有參賽者必須主動留意並配合主辦單位公佈的防疫措施；
- 5.3) 參賽者需符合相關防疫措施，方得參賽。

6. 限 制：

- 6.1) 截止至 4 月 24 日，凡曾報名參加「中國澳門游泳總會」所主辦 2021 及 2022 年度任何組別游泳比賽的運動員均不能報名參加本賽事（1972 年前出生者不在此限）；
 - 6.2) 於 2021~2022 年曾被「中國澳門游泳總會」選拔為「澳門游泳代表隊」之運動員亦不能參加本賽事；
 - 6.3) 每人最多可報 4 個項目（包括：單項及接力項目）；
 - 6.4) 團體項目（各接力項目）只可由同一機構屬下之人員組隊報名參加。
7. 罰 則：報名表一經遞交，即視為同意本章程及所有規則。若違反本章程出賽之參賽者及隊伍，將被取消比賽資格。

8. 比賽規則：

- 8.1) 按國際游泳聯會成人游泳規則進行，允許水中扶邊出發；
- 8.2) 若報名者少於三人或三隊，項目將被取消；
- 8.3) 檢錄出賽時，若只得一隊或一人出賽，該項目將被取消。

9. 項 目：

分 項	男子組項目	女子組項目
自由泳	50m、100m	25m、50m
蛙 泳	50m	25m、50m
仰 泳	25m	25m

2022 政府部門體育競技大會 Festival Desportivo dos Serviços Públicos de 2022

蝶 泳	25m	
自由泳接力	4x25m	4x25m
	男女混合組 (2 男 2 女) 4x25m	
四式混合泳接力	4x25m	4x25m
	男女混合組 (2 男 2 女) 4x25m	

10. 設 備：泳衣及泳帽自備

11. 獎 勵：

10.1) 各項目獎勵前三名；

10.2) 頒獎儀式將於當天比賽完結後立即舉行。

12. 若賽會對參賽者身份有任何質疑，賽會人員有權向參賽者要求出示有關證明文件。

13. 防疫措施：

13.1) 除進行體驗練習及正式比賽期間，參加者在活動場地內應佩戴口罩，並與他人保持適當距離；

13.2) 參加者在進場時須佩戴口罩、進行體溫測量、出示當天的“澳門健康碼”及掃描“行程記錄的場所二維碼”。

14. 章程之解釋權屬主辦單位。